

股票代码:002510

公司简称:天汽模

公告编号 2019-026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9年6月12日10:00在公司402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19年6月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监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靖伟先生主持。经参加会议监事认真审议并通过现场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8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于2019年6月12日实施完成了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总股本920,851,13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0元（含税）。根据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公司2018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1.89元/股调整为1.86元/股。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本次调整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因此，我们同意董事会对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1.89元/股调整为1.86元/股。

根据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关于调整 2018 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7）。

二、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提高融资效率，降低资金成本，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常世平先生和胡津生先生合计借款 28,000 万元，其中向常世平先生借款 18,000 万元，向胡津生先生借款 10,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 36 个月止，借款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确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按季结息。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关于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8）。

特此公告。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 6 月 12 日